

家庭是人生第一所学校，帮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



秋天的颜色

“自古逢秋悲寂寥，我言秋日胜春朝。”秋姑娘带来了一支神奇的画笔，让我们的世界变得五彩缤纷。

漫步田野，金灿灿的稻谷已经成熟。沉甸甸的穗子压得秆秆抬不起头，似乎在呼唤农民伯伯赶快把它们收割回家吧！一阵微风拂过，掀起层层稻浪，发出动听的声音，我轻轻地闭上眼睛，聆听秋天的旋律。

树上的叶子向阳光借了一抹金，优雅地从林间轻盈滑落，宛如一只只飞舞的蝴蝶，我仿佛听到了它跟大树妈妈告别的话语。地上的树叶层层叠叠，像给大地铺上了一条无边的金色地毯，蚂蚁们成群结队急急忙忙赶来，钻了进去，把它当作自己的棉被。哦，秋天是金色的！

走进公园，远处是一片枫林，那一簇簇火红的枫叶看上去是那么可爱，那么充满生机。它像早晨的太阳，散发着光和热；又好似一张张邮票，邮来了秋的信息。我不禁想到了唐代诗人杜牧的“停车坐爱枫林晚，霜叶红于二月

花”。哦，秋天是红色的！

不一会儿，下雨了，绵绵的秋雨像一位满脸沧桑的姑娘，尽情地向大家倾吐着自己的心事。那细细的雨丝，裹挟着泥土的气息，落在地上，没有激起一丝尘土，却渐渐地湿润了地面。雨停了，天空被秋雨姑娘洗刷得干干净净。我抬头仰望，碧空如洗，蓝得使人心醉。哦，秋天是蓝色的！

天快黑了，我走在田间的小路上，一阵清香扑鼻而来，那香味夹杂着泥土的芬芳，引发了我的好奇心，环顾四周，只见路旁开满了白色的野菊花，它虽然没有牡丹的高贵艳丽，也没有玫瑰的热情奔放，但它的朴实无华，让人百看不厌。我恍然大悟，原来秋天是白色的！

秋天的颜色那么丰富，那么多彩，每一种颜色都有它独特的美丽。我喜欢秋天，因为它给大自然披上了五彩斑斓的外衣。

武胜县城南小学
五(3)班 赵晨涵
指导教师 张影勤

点评

作者心思细腻，善于观察，从田野里的稻穗到公园的枫林，再到小路旁的野菊花，都展示着秋天的五彩缤纷，表达了作者对秋天的喜爱之情。

燃动青春

参加过那么多次运动会，这一次将成为我记忆中最闪亮的光点。

每到金秋九月，大地变装，我们这里都会举办一次声势浩大的运动会。在这个收获的季节里，51支代表队将接受检阅，并进行接力赛跑、跳高、跳远等项目的比拼。我作为高一新生，很荣幸被选拔出来代表学校，为接受检阅的方阵举牌。

9月的天空，湛蓝且辽远，空气清新，阳光明媚。会场上，来自各个学校和机关事业单位的代表队，全都意气风发，英姿飒爽。观众席上的小朋友们满怀期待，鼓乐队的同学们化着精致的妆容，运动员们精神饱满、斗志昂扬。

面对此情此景，我却开始怀念长达半个多月的训练时光。学校的校牌虽然只有四五斤重，但对我而言犹如千斤，因为那象征着责任和荣誉，更代表着学校的整体形象。

刚开始的几天，每天下午我都要顶着烈日，举着校牌练习行走3个多小时，手被磨出茧，脚被磨起泡。第二天，由于肌肉酸痛，导致胳膊抬不起来。有几次，我已经想要放弃了，看到老师期待的眼神时，我不由得心生愧疚。

我想到了老师对我的信任，同学们对我的期待。奥林匹克体育精神不就是坚持到底，永不放弃吗？这种不退缩、不放弃的精神激励了我，让我坚定信心，一定完成任务，不让自己的青春留有遗憾。

当我手持校牌，带领着全校师生走过主席台时，口号声、呐喊声，随着秋风响彻整个会场。这一刻，我终于明白，所有的付出都是值得的。

作为新时代的高中生，不但要刻苦学习，也要扛得起责任。我想，这次经历将令我受用终生，因为我将不再惧怕困难，并且重新燃起了对学习的信心。未来，再面对学习和生活上的坎坷，我都会暗自鼓舞自己，没什么可怕的。

正如诗词中所言：“恰同学少年，风华正茂；书生意气，挥斥方遒。”我们就应该在青春时光里，尽情挥洒激情，磨炼意志，以梦为马，不负韶华。

黑龙江省克山县第三中学
高一(6)班 姜铭萱
指导教师 张景学

点评

本文叙述了作者代表学校在运动会中举牌的亲身经历，语言简练但情感浓厚，环境描写恰如其分，呈现出新时代高中生应有的青春朝气。

我生活在一个幸福、欢乐的家庭里，现在，我就来介绍一下我的家庭成员吧！

“大厨妈妈”

我的妈妈对我很好，尤其表现在给我做饭上。她不仅爱做饭，厨艺也一流。每天早上叫醒我的不是闹钟，而是从厨房飘出的香味。一阵阵香味扑鼻而来，我顿时睡意全无，赶紧从床上蹦起来，迅速穿好衣服，洗漱完毕，小跑着来到餐桌前，品尝妈妈为我做的丰盛早餐。晚上放学回家，肚子饿得咕咕叫，一进屋，餐桌上五颜六色的，各种好吃的饭菜又在等待我了。妈妈每次做的饭菜都令我胃口大开，一不小心就吃成了小胖墩。

“理脾气的爷爷奶奶”

在我奶奶的话语体系里，就没有“输”这个字，什么事情都喜欢争一个胜负，胜的还必须是她。比如她洗碗的时候，不小心将碗摔坏了，她就一口咬定是爷爷干的。爷爷听后也不干了，接

我心爱的虎皮鹦鹉

我家阳台上，有两个一天到晚总是叽叽喳喳，没完没了的小家伙。一不留神，刚刚还相亲相爱的它们，又会上蹿下跳，你追我赶，追得羽毛遍地，绒毛漫天飞舞。

它们啊，就是一对从花鸟市场带回家的虎皮鹦鹉。

蓝色那只，叫做“胆小鬼”。它头顶的花纹整齐地排列着，脸上两个深蓝色的“小酒窝”，映衬着黑珍珠般的眼睛，看起来古灵精怪。雪白的全身，点缀着稀疏的蓝色绒毛，那一缕缕浅蓝，巧妙地绘出层层波纹，如涟漪般散开。随后，淡蓝色又渐渐在尾部聚合，形成了一条长长的蓝色摆尾。

而那只名为“不出门”的绿色虎皮鹦鹉，就有一些普通。绿色、黄色、黑色，在它身上有规律地层层铺开，宛若虎皮一般。

花鸟市场的老板告诉我，这种

下来又是一场“暴风雨”。妈妈赶紧去劝，也无济于事。两个老人经常闹得不可开交。真是不理解，就这么一点小事也能争个不休，真是“犟”脾气啊。妈妈说，老小老小，人老了就像小孩一样爱闹脾气，我们得多包容他们。

“懒惰的爸爸”

我的爸爸一回到家，皮鞋一脱，包包一甩，一边将脱下的衣服扔给我妈，叫她赶紧去洗，一边喊我妈再削点水果来，然后他就自己在沙发上躺着。躺得无聊了就去打开电视，看看电视剧、浏览浏览网页。妈妈边收衣服边抱怨，真是太懒了，你怎么不自己去洗呢？爸爸理直气壮地说：“我太忙了，好累哦！”我真没看出来，爸爸哪儿忙碌了！

“调皮的我”

我呢，是一个小学生，明年就毕业了。我的爱好也很多，运动、写作、看

书等，学习也很努力。妈妈说我最大的缺点就是跟她唱反调。妈妈喜欢念叨，她每次念叨，我都会反其道而行之。比如，她让我做完作业再去玩，我就偏偏玩了再做作业，让妈妈很生气。当然，偶尔妈妈有小奖励的时候，我也会做一个听话的好孩子。

我们一家人

这就是我的家人，我爱我的家人，爱我们这个幸福、欢乐的家。

重庆市开州区汉丰一校
六(8)班 侯乐人
指导教师 周成芳

点评

作者语言流畅，善于观察，能够通过人物的语言、动作，生动细致地刻画出人物的性格特点，使人物形象更加丰满。

而“不出门”有时也会趁火打劫，对我上下其口。这个游戏，它们每一天都乐此不疲，而我也乐在其中。

至于跳到我的拖鞋上逗乐一会儿，或者爬到我的膝盖上，就极为罕见了。

也许，它们永远不会上手，但它们的活泼灵巧，还有带给我的无尽欢乐如一轮暖阳，早已入了眼，进了心。

成都市玉林小学
五(7)班 赵宸劭
指导教师 顾晓云

点评

作者观察细腻，语言生动，行文流畅，详略得当。字里行间，鹦鹉的活泼可爱跃然纸上，而作者对鹦鹉的喜爱之情也深藏在言语之间。

划龙舟是我国的传统习俗之一，让我们弘扬华夏文化，把习俗传承下去吧！

青神县实验小学
六(7)班 张澜
指导教师 郭燕萍

划龙舟是我国的传统习俗之一，让我们弘扬华夏文化，把习俗传承下去吧！

到了活动的尾声，便开始了最受大家喜爱的抢鸭子活动。只见工作人员扔下鸭子，选手们跳入水中与鸭子展开了激烈的角逐。此时此刻，鸭钻水，人捉鸭，场面好不热闹。只见这边有一位大叔，先深呼吸了一会儿，之后纵身跃入水中，掀起白色浪花，起来时，居然一次捉了两只鸭子，真厉害呀！

运动让生活更美好

运动可以强健体魄，铸就健康之躯，让我们的生活更美好。

清晨，当第一缕阳光洒在大地上时，我便开始跑步了。这不仅是锻炼身体的方式，也是我开启新一天的独特仪式。沿着弯曲的小径慢跑，微风轻轻拂过脸庞，我的内心逐渐宁静下来，新鲜的空气让我仿佛与大自然融为一体。晨跑结束，大脑的“浑浊”一扫而空，取而代之的是精神焕发。晨跑让我拥有了饱满的精神状态，一天的学习变得更加轻松。

中午，阳光透过窗户洒满房间，为室内添加了几分温暖。我换上舒适的衣服，开始做起了体操。双手举过头顶，膝盖渐渐弯曲，双脚慢慢合拢……肢体的拉伸帮我的胃消化了食物，也让我陷入了疲倦。酸痛感袭来，躺在床上，我很快进入了梦乡。睡醒后，我以更充沛的精力投入了下午的学习。

傍晚，夕阳渐渐染红天空，我和妈妈一起打起了羽毛球。一次次挥拍，一次次跃起，一次次扣杀……我在追逐梦想的路上不断进步，羽毛球成为了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

从最初的“菜鸟”到现在的羽毛球高手，对羽毛球的坚持和努力让我收获了很多惊喜。

回想起过去的那段日子，我曾因贪睡而想放弃晨跑，曾因饭后想看电视而不愿做体操，也曾因想玩游戏而不去打羽毛球。但是，每当我快要放弃时，心里的声音就会响起：再坚持一下吧！就这样，我一步一步地熬过来了，我也逐渐适应并爱上了这种充满活力的生活方式。

无论是体操的流畅动作，还是获胜的羽毛球比赛……这些瞬间让我更清楚地认识到了运动的好处。运动不仅让我拥有了强健的体魄，还让我在挫折面前更加坚韧。每当我在学习、生活中遇到困难时，我就会想起过去的自己，坚持运动的坚韧和毅力便会化作我的力量，让我坚持下去，直到克服困难。

我爱运动，它让我变成了不一样的自己，让我的生活变得更好。

甘肃省酒泉市西大街小学
六年级 满庆睿
指导教师 吕美芳

点评

文章开篇点题，从早上、中午一直到傍晚，三种不同的运动方式，巧妙结合了生活与主题，结尾与开头呼应，整体完整，让人燃起了想要运动的热情。

蚂蚁的故事

早晨一醒来，我发现周围的事物变得巨大无比，我感到十分奇怪。正巧我的床边就有面镜子，一照镜子我才明白，原来自己变成了一只渺小的黑蚁。

我从家中来到草地上，好不容易才看见几个同类。他们领我来到蚁巢，那里可真大呀，坐在中央宝座上的蚁后正在生“孩子”。工蚁们到处搬运着找来的粮食，门口还站着许多为大家放哨的兵蚁。

这时，总部发来消息，让我去当兵蚁，帮大家守卫蚁巢。既然是个战士，那就应该变得威武一点，我昂首挺胸站在草地上，守卫着城门。

突然，一只小黑蚁慌慌张张地跑了过来，大声喊道：“红蚁群来了！”“哦，那一定是朋友，快开门。”我急忙跑到大门边，准备开门。

那只小黑蚁白了我一眼，说：“什么朋友？你也太糊涂了吧，红蚁群在这块草地上横行霸道，经常抢夺我们这样弱小的蚁群好不容易找到的粮食。要是你想和他们做朋友，那你就去吧。”“嘿嘿，那还是算了。”我感到很尴尬，随即就回过身来，利用触角向蚁群发出了消息。

听到了这个消息，蚁巢里顿时炸开了锅，所有黑蚁都将目光投向了我。“兵蚁开始集合！”领队大声喊道，“所有兵蚁都聚集在一起，准备进攻！”当我看到对面身材高大，体格健壮的红蚁时，心里不禁生出了几分胆怯。“别担心，我们人多力量大，一定能赢。”一旁神态自若的老兵蚁似乎发现了我的胆怯，安慰道。

战斗打响了，我们集中在一起形成一把“利剑”，直插入红蚁群。利剑的顶端和四周都是最勇猛的黑兵蚁，而最弱的则在最里层。每一只黑蚁都拿着“矛枪”奋勇杀敌，我们竟然一口气杀死了数百只红蚁。“这就是团结的力量吧！”我想，而同伴们的互帮互助更令我震惊，好几次我被打倒了，都是同伴们用他们的身体为我挡住了一次又一次的猛烈攻击。

战斗结束了，剩下为数不多的红蚁们狼狈地逃离了战场。“单丝不成线，独木不成林。”下次不管遇到什么困难，我都不怕了，因为人多力量大，况且有什么困难能击败团结的力量呢？

中江县实验小学
六(1)班 胡林宸
指导教师 刘殊娴

点评

作者写作脉络清晰，叙事有条有理，详略得当，能够采用拟人化的写作方法，深入浅出，把道理寄托在故事之中。



本版图片均为资料图片